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. 股东大会届次: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- 2.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3. 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 - 4. 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11月28日(周二)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 9:15—9:25,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8 日 9:15 至 15:00。

5. 会议的召开方式: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 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,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 行使表决权。

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。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,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- 6.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: 2023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三)
- 7. 出席对象:
- (1)截至2023年11月22日(星期三)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,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 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授权委托 书详见附件1。
 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 - (3)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- 8. 现场会议地点: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盘路 2-8 号海马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			
100	总议案: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		
1. 00	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	√			
2. 00	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到期续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√			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十一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,单独计票结果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公开披露。

关联股东海马(上海)投资有限公司和海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 表决。

三、会议登记事项

1. 登记方式: 现场登记或以信函方式登记。

信函登记通讯地址:海口市金盘工业区金盘路 12-8 号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: 570216

- 2. 登记时间: 2023年11月24日(周五)
- 3. 登记手续:
- 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 手续;
- (2)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东账户卡、单位持股凭证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;
- (3)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 - 4. 联系方式

联系人:谢瑞、黄巧莺

联系部门:公司证券部

联系申话: 0898-66822672

联系地址:海口市金盘工业区金盘路 12-8 号

5. 会议会期半天,费用自理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本次股东大会,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2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董事会十一届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

附件1

委托日期:二〇二三年 月 日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 先生(女士) 代表本人(本单位)出席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							
第一次临	时股东大会,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						
1. 委	托人名称:委托人持用	_委托人持股数:					
		受托人身份证号码:					
3.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							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	同意	反对	弃权		
100	总议案: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		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				
1.00	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	√					
2. 00	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到期续借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	√					
如果委托	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,被委托人可	否按自己决定	足表决	:			
	□可以□不可以	人					
委托人签	名(注人股东加盖公章),						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- 1. 投票代码: 360572, 投票简称: 海马投票。
- 2.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。

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,填报表决意见: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.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,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,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,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,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;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,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- 1. 投票时间: 2023 年 11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,即 9:15-9:25,9:30—11:30 和 13:00-15:00。
 - 2.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- 1. 投票时间: 2023 年 11 月 28 日 9:15 至 15:00。
- 2.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年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"深交所数字证书"或"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"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- 3.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 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